

握一杯暖冬

□马俊

每到冬天,一杯热饮就成了我最亲密的伴侣。杯中是什么饮品并不重要,茶、咖啡或者是热水,最关键的是一杯在握的舒适感觉,似乎生活中所有的温暖和幸福都握在手心里了。

冬日午后,我握着一杯热茶,坐在阳台上晒太阳。玻璃窗宽大明亮,阳光缓缓地挪移着,手中的茶杯微微烫手,正是我喜欢的温度。微烫的感觉有点小刺激,又不至于握不住杯,那样的温度反而会让你握得更紧。怕温度会流失掉,我两手合拢,几乎是抱着茶杯。暖意从手中开始“热传导”,从肌肤传到骨子里,从手中传到心里。

静坐窗前,看鸟儿在树上跳荡,冬天的意趣呼之欲出。一窗,一椅,一杯,足以让我觉得冬天是温暖、宁静和幸福的。

握一杯暖冬,怀想似水流年。冬天是适合遥想过去的季节,适宜在缓缓的流光中清点过往,捡拾温情的碎片,沉淀动人的情感。

记得我上初中的时候,冬天经常要学习到深夜。我在灯下学习,母亲默默地

织着毛活陪我。我让她早点睡,她总是摇头不语。安静的夜里,我翻书动笔的声音显得格外真切,母亲听到我把书放下了,便起身去给我倒热水喝。那时我用的是一个大白瓷缸,能盛很多水。母亲把水放到我的桌子上,轻声说:“歇会儿吧!”我放下书本,把缸子端起来放到胸前,双手捧着,热水的温度缓缓传递着,如同母爱一般。我享受着寒夜里短暂小憩的轻松,也享受着微烫的热水带来的温暖,觉得再辛苦也有温暖在手,有幸福在心。

刚参加工作那年,一位男同事毫无征兆地送给我一个漂亮的水杯。同室的女孩打趣说:“送杯子代表一辈子,人家这是在向你表白呢!”我的脸微微发烧,不好意思地笑了。他正是我心仪的人,如此借水杯表心意,可见其用心,但我却迟迟等不到他更明了的表白。多少次,我握着杯子低头想心事,喝水也是心不在焉。喝不喝水不要紧,有水杯在握,千回百转的心思就有了寄托。

再后来,他竟然托同事对我说这件事。我内心欣喜,却佯装生气地说:“他

自己怎么不说,胆小鬼!”

几经曲折,我们结婚了。我问他送杯子是不是表达“一辈子”的心意,他说,是!那个年代,爱就一个字,可要说出来很难。结婚以后,每当我晚上加班,他总会送上一杯暖暖的饮品,让我休息一会儿。手捧热饮,心有暖意。

我有一位多年的好朋友,一直记得我们相识的过程。那年我们同时参加一个比赛,我得了二等奖,奖品是一个床单。她得了三等奖,奖品是一只漂亮杯子。我一向对杯子情有独钟,便用我的床单换了她的杯子,从此我们开始交往,经常互送礼物。有一年冬天,她去外地出差,给我买回来一只特别精致的杯子,说要让这个杯子陪伴我的每个日日夜夜。冬天的夜晚,写作累了的时候,我会喝一杯热饮,捧着她送的杯子,心中满溢温馨。

冬天又到了,我依旧喜欢握一杯暖冬,把小温暖和小幸福捧在手心,小心呵护,用心珍藏,便会感觉到人生最珍贵的东西。

握一杯暖冬,拥一世幸福。

快乐牌西红柿

□王雪薇

知名媒体人吴伯凡曾在美食街看到一对卖肠粉的夫妻,他们如山花怒放般的笑脸感染了他,使他久久不能忘怀,以至于几年后他开着车专程寻访那个不起眼的小吃档。

有一段时间,我从外面回家,只要临近中午,都要走某建筑工地附近那条路,因为那时正值用餐时间,头戴安全帽的工人们三五成群地去吃饭,他们甩着饭盆,彼此间开着玩笑,黑黑的脸上笑容干净明亮。

现代社会,很多人活得沉重,即使遇到好事,短暂的愉悦后又是满心焦虑,于是来自生命深处清澈的笑容便有了治愈的功效。

早晨去菜市,发现摊位末端新添了一个卖菜的,一块白色塑料布上摆着西红柿、黄瓜、豆角等,摊主身穿一件蓝布褂,眼眸清亮,随意哼着小曲。

“西红柿多少钱一斤?”我问。

“大的5块,小的4块。”

“这么贵?”

“咱这是快乐牌西红柿,自家种的,老品种,吃了心里美。”他爽朗地说。我想起作家王朔文章中的比喻,形容一个经过曲折终于跟心仪女孩求婚成功的小伙子高兴得跟个西红柿似的。

摊主把装了西红柿的袋子递给我,说:“您尝尝,我要是吹牛,就让我媳妇揍我一顿给您出气。”他的菜要价虽然偏高,但给一天的心情打了个亮色,也值。找钱的时候,他少收了我一元钱,我笑,果然是快乐牌。

拎着菜往回走,馅饼摊后面传来“咯咯咯”清脆的笑声。循声望去,三轮车上脸对脸坐着两个圆脸蛋小女孩,大的约摸五六岁,小的两三岁,她们合盖一片旧毯子。姐姐手里捏着一角煎饼,自己咬一口,之后喂妹妹一口。忽然她灵机一动,把已经送出的饼撤回塞到自己嘴里,害得妹妹张着嘴空等。小姐俩相互逗趣,一阵阵开心的笑声引得不少路人驻足。

门铃响,网上买的书到了。洗了一个西红柿,边吃边翻书。在富家千金和戏曲明星的照片后面,鲁迅的儿子周海婴拍摄的《快乐而贫贱》的画面吸引了我:狭长的弄堂,一个带着毡帽的小贩,挎着食盒踩着起舞的步点昂首扬臂前行,不知是出门前得了娘子的好脸色,还是刚做成了几笔生意,或者索性不为什么,就是打心眼儿往外美。

这些跟富贵荣华沾不上边的凡人,谦而不卑,轻而不贱,只是每天脚踏实地做着自己应该做的事,就像红艳艳的西红柿,晶莹,饱满,沙甜,快乐并传递着快乐。

新衣往事

□王国梁

整理书橱中的相册,我发现一张自己小时候的照片。那是一张黑白照片,当时的我八九岁的样子,穿着一件背心,胸前的图案是海面上一艘鼓风前进的帆船。照片上的我笑得非常开心。

记得照片上我穿的背心是崭新的,那时候我上小学三年级,由于家里经济条件有限,我穿的衣服基本上是哥哥穿小的旧衣服,有的上面还打着补丁。

那年,我看到一个同学穿了件新背心,胸前的图案是海面上一艘鼓风前进的帆船。我非常眼馋,就要母亲也给我也买一件。母亲说:“地里的玉米该施肥了,家里这点钱还得买化肥呢,哪还有钱给你买背心呀?”母亲拿出一件哥哥的旧背心说:“就穿这件吧,我给你改好了,穿上肯定好看。”

母亲的手非常巧,她改的衣服穿着特别合身。可那天不知怎么的,我的犟劲上来了,抢过母亲手中的旧背心,摔在了地上,大声说:“我才不穿旧背心呢,我就

要买新背心!”母亲气极了,一巴掌拍在我的后背上:“不穿拉倒,光着膀子吧你!”

背上的疼痛再加上心中的委屈,我忍不住大哭了起来。泪眼朦胧中,我看到母亲快步向我走来,手里还拎着一把笤帚。我一边哭一边赶紧逃跑,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冲出了家门。母亲看看追不上我,冲着我的背影大声吼道:“有本事你就别回家!”

天已经黑了,我躲在村边的树林里,还是不愿回家。其实我早就听见了母亲叫我回家吃饭的呼唤声,可我就是憋着不出声,我还在和母亲赌气。

很快,肚子不争气地咕咕直叫,可母亲手里的笤帚让我感到恐惧,最后饥饿终于战胜了恐惧,我慢慢向家走去。回到家里,母亲故意虎着脸说:“你还敢回来呀?”我尴尬地站在门口,不知道说什么好。母亲看到我狼狈的样子,吃吃地笑出了声。

母亲的样子跟平时不一样,可哪里不一样一时又说不上来。母亲笑眯眯地看

着我说:“你去看看炕上有什么?”我快步走进屋里,发现炕上整齐地叠着一件新背心,抖开一看,胸前的图案是海面上一艘鼓风前进的帆船,正是我心仪的那件。

母亲跟进来对我说:“穿上试试,看合身不?”我高兴地穿上新背心,左转右转展示给母亲看。母亲很满意:“嗯,挺好看的!我儿子穿上新背心就是带劲儿,明天我带你去照相馆照个像。”这时我才发现,母亲那条乌黑油亮的大辫子不见了,改成了一头短发,我说怎么刚才感觉母亲跟平时不一样呢。

原来母亲卖掉了自己一直钟爱的大辫子,给我买了这一件新背心。第二天,母亲带我去照相馆照了张像,就是这张黑白照片。

看着手中的照片,我的眼睛不禁潮湿了。我拿起手机给母亲打通了电话:“妈,明天是星期天,我们回去看看你。”“好嘞,我给你们包你们最爱吃的饺子!”母亲开心地说。

踢毽子

□孙志颖

传说踢毽子在明朝就开始了,清末民初时更是达到了鼎盛时期。今年冬天尤其寒冷,一场大雪更是令气温陡然下降。上午上完课,判完作业,我便约几位老师师踢毽子,活动活动筋骨,抖擞抖擞精神。这项运动对于我们这些整日里埋头于试卷、作业、电脑之中的低头族来说简直就是特效药。

无论街头巷尾还是公园一角,只要有片空地,便可以施展拳脚,何况偌大的办公室,足够我们两三个人拉开架势踢上一场。我脱掉外套,跃跃欲试,手里紧握那只五彩斑斓的毽子,朝着空中一抛,抬脚猛然踢出。毽子在空中划出一道弧线,与透过窗子的阳光相映成趣,像是跳动的蝴蝶。王姐熟练地用脚后跟

一接,毽子随即稳稳地飞向空中。眼看毽子就要着地了,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德校长机灵地向右边一弯腰,一伸腿,毽子就像被磁铁吸住了一般,在她脚面上上下下翻腾。突然,她把右腿往里一弯,使劲向上一踢,毽子飞上了天。我赶紧向前一步,抬腿接住,上踢、下踢、左踢、右踢,毽子也随着忽而高,忽而低,忽而前,忽而后。我的脚一抬,毽子又上了天,一上一下,手脚灵活,目光流盼,非常美妙。不一会儿功夫,全身便热气腾腾,轻松灵活了许多。

记得儿时的冬天是寒冷的,但又是热火朝天的,踢毽子是我们必不可少的游戏。那时,女孩子们几乎人人都有一只毽子,大都是自己制作的,多是用鸡

毛做毽身,橡胶瓶盖做底座,看上去小巧玲珑,踢起来弹性也特别好。虽然生活拮据,但孩子们非常快乐。下课铃一响,我们便一窝蜂地涌向操场,呼朋引伴,围成一个大圈踢毽子。技艺高的女生会变着花样大展才艺,内侧踢,外侧踢,还用两只脚交替踢,甚至跳起来前后踢,身轻如燕。那时,好友杰的毽子踢得尤其出色,两根小辫子上下舞动,手臂有节奏地摆动,那毽子仿佛有了磁性,乖乖地跟着她的脚欢快地上下飞舞,就像小鸟在跳跃。

这个冬日,大家围在一起,你一脚,我一脚,说笑声、喊叫声此起彼伏,气氛热烈,踢出了精气神,更是把冬天踢得暖融融,乐悠悠。